

上饶市交通运输局

饶交字〔2018〕3号

关于表扬 2017 年度全市交通运输工作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、农村公路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三清山管委会交通运输局，局属各单位：

2017 年度，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在市委、市政府和省交通运输厅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省、市党代会精神，以“新交通、新思路、新举措、新业绩”为目标，抢抓机遇，当好先行，圆满完成了各项年度目标任务，涌现了一批先进单位。

为表扬先进，树立榜样，推动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对以下先进单位予以表扬。

一、2017 年度全市交通运输工作先进单位（5 个）

横峰县交通运输局

婺源县交通运输局

铅山县交通运输局

广丰区交通运输局

弋阳县交通运输局

二、2017年度全市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（5个）

横峰县交通运输局

铅山县交通运输局

上饶县交通运输局

德兴市交通运输局

万年县交通运输局

三、2017年度全市农村公路工作先进单位（6个）

横峰县交通运输局

婺源县交通运输局

铅山县交通运输局

广丰区交通运输局

弋阳县交通运输局

余干县交通运输局

希望受到表扬的单位珍惜荣誉，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今后的工作中再创佳绩、再立新功。全市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以先进单位为榜样，担当进取，真抓实干，奋力谱写新时代全市交通运输发展新篇章，为决胜全面小康、打造大美上饶当好先行、提供保障。



抄送：局领导，其他县级干部，驻局纪检组，局机关各科室。

上饶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18年1月26日印发
